

湖北文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院政发[2024] 2号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4 年教师岗位聘期考核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岗位管理，全面准确评价教师的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激励教师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提升教师教学科研水平，促进学院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的通知》（校办发人[2024]6号）精神，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范围

2023 年 7 月至 2024 年 6 月期间受聘现岗位满 3 年的在职在岗教师。

二、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 2024 年教师岗位聘期工作组，负责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王 奎

副组长：李双胜

成 员：李 元 张维功 詹学德 陈星雄 杨雪云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分级分类

1. 教师岗位实行分级考核。根据教师不同层级、等级岗位的具体要求，有针对性地开展考核。其中，正高级由马克思主义学院提

出建议考核等次意见，由学校审定；副高级及以下由马克思主义学院拟定考核等次意见，报学校审核备案。

2. 教师岗位实行分类考核。考核类别分为教学为主型、科研为主型、教学科研并重型和社会服务与推广型四类。原则上以教师岗位聘用时本人申报类型为依据。中级及以下岗位不分类型。

（二）考核主要内容

聘期考核是对教师在一个完整聘期内总体表现所进行的全方位考核，侧重考核聘期任务目标完成情况。考核以聘用合同（岗位说明书）为依据，以聘期内年度考核结果为基础，全面考核教师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突出对德和绩的考核。

1. 德。坚持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全面考核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重点考核教师师德师风情况。

2. 能。全面考核适应新时代要求履行岗位职责的政治能力、工作能力、专业素养和技术技能水平，重点考核教师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的能力素养。

3. 勤。全面考核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重点考核教师的工作态度和遵守工作纪律情况。

4. 绩。全面履行岗位职责的实绩，重点考核教师完成工作的数量、质量以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正高级岗位以《2020年教师岗位聘用实施方案》（校政发人[2020]4号）所规定的聘期岗位职责与任务为依据，并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规定的目标任务；副高级及以下岗位以马克思主义学院2020年制定的教师岗位聘期岗位职责与任务为依据。

5. 廉。全面考核廉洁从教情况，重点考核教师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情况。

（三）考核结果

聘期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次。其中，教师完成聘期目标任务，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考核均为合格，且聘期

内年度考核均在合格及以上档次的，聘期考核确定为合格档次；教师无正当理由，未完成聘期目标任务的，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有一个方面考核不合格的，聘期考核确定为不合格档次。

四、考核结果的使用

坚持考用结合，聘期考核结果作为续聘、低聘、解聘等的依据，具体标准如下：

1. 合格等次：可续聘本岗位。
2. 不合格等次：原则上降低一个岗位等级聘用。

五、考核程序

1. 公布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通知精神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组，制订考核实施方案，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后在本单位公布。

(5月17日前)

2. 个人总结

教师进行个人总结述职，如实填写相应岗位《聘期考核表》。(5月18日—21日)

3. 学院审核、考核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组对考核人员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后，组织开展考核工作。针对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通过评价和实绩分析等方式进行。(5月22日—28日)

4. 确定考核结果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工作组根据考核情况，经研究后，提出考核等次意见。考核意见向被考核人反馈，并将考核结果意见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5月29日—6月3日)

六、有关说明

1. 强化对教师德和廉的考核，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把廉洁从教作为底线要求，聘期内严重违反师德师风、廉洁从教相关规定的，实行一票否决。完善对教师工作业绩的考核，全面综合

考核教师聘期内完成的各项工作任务，原则上业绩目标任务完成60%以上者，可视为合格。

2.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和《湖北文理学院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精神，符合“两类岗位”管理的人员，应参加所聘学院的聘期考核。不符合“两类岗位”管理要求而自主选择纳入专业技术岗位管理的教师，应参加聘期考核。不符合“两类岗位”管理要求而自主选择纳入管理岗位管理的教师，保留教师身份，但不参加聘期考核，不参加下一轮教师序列岗位聘用，不得参加竞聘高一等级岗位和申报晋升高一级职称。

3. 根据工作需要承担有管理岗位职责的教师参加聘期考核，每学年承担了1门及以上本科生课程讲授工作的，教学工作量视同合格；二级学院兼任管理岗位工作的教师，教学工作量可按学院规定选择是否减免，但聘期内已享受“不高于同职级管理人员40%的业绩津贴”政策的人员不可选择减免。

4. 聘期内，经学校选派挂职锻炼超过一年的，考核标准可根据挂职锻炼时间予以减免；因病等特殊原因不能完成聘期岗位任务的，可提出申请，且与学校考勤制度相衔接。

5. 受处分的教师聘期考核等级，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 附件：1. 2024年教师岗位考核人员名单
2. 湖北文理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表
3. 湖北文理学院岗位聘用人员登记表

2024年5月17日

附件 1:

2024 年教师岗位考核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现聘岗位名称	岗位等级	聘用时间	备注
1	周淑芳	女	教授四级	专业技术四级	20210526	自主选择

附件 2:

湖北文理学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表

所在院（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学 位		现有职称	例：副教授	
现岗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科研并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为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为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服务型					
现聘岗位等级	例：五级	现聘岗位时间		例：202107—202406		
年度考核结果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一、教学工作量情况						
教学 工作 量	授课门数_____门，年均教学工作量_____学时					
二、教学科研业绩情况						
教 改 和 学 术 论 文	论文题目	期刊名称	发表年月、卷 期及页码	第一/ 通讯	索引类别/ 索引号	影响 因子
教 学 和 科 研 获 奖	项目名称	奖励名称	等级	授予机构	获奖年月	排名
教 改 和 科 研 项 目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起止年月	项目总经费 (万元)	排名
教 材 建 设 和 专 著 出 版	题目名称	作者排名/ 承担字数 (万字)		出版单位	出版年月	

专利发明	专利名称	授权号	授权年月	有效排名	转让情况

三、其他工作业绩情况

具体业绩内容（名称、等级、类型、本人排名、获准时间等）

本人承诺所填内容真实可靠，如与事实不符，本人愿承担相关责任。

（被考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考核工作小组考核意见

考核结果：合格 不合格

是否续聘：是 否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合格 不合格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1. 本表直接使用 A4 纸双面打印，不得删减栏目，可加减行。

2. 本表存入本人干部人事档案。

附件 3:

湖北文理学院岗位聘用人员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部门				入校时间	
管理职务级别		任职时间		批准文号	
专业技术资格	例：副教授	取得时间	201012	批准文号	校政发 [2010]X 号
工人技术等级		通过时间		批准文号	
现聘岗位名称	例：副教授	岗位类别	教师	岗位等级	五级
				聘用时间	202106
拟聘岗位名称	例：副教授	岗位类别	教师	岗位等级	五级
拟兼任专业技术 (管理) 岗位名称		岗位等级			
单位部门意见	拟同意续聘。 年 月 日				
学校审批意见	同意续聘，聘用时间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计算，聘期三年。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存入本人干部人事档案。